

北京利德曼生化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收购国拓（厦门）冷链物流有限公司51%股权 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交易概述

北京利德曼生化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9年9月23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收购国拓（厦门）冷链物流有限公司51%股权的议案》，同意公司以自有资金或自筹资金通过收购上海克廉商务服务中心、吴芳琳分别持有的上海上拓实业有限公司（简称“上海上拓”）99.99%、0.01%股权，从而间接取得上海上拓持有的国拓（厦门）冷链物流有限公司（简称“国拓厦门”）51%的股权，同日，公司与上海克廉商务服务中心、自然人吴芳琳签订了《股权转让协议》（简称“协议”）。本次交易的总对价为国拓厦门在2019年10月1日至2022年9月30日三个年度期间产生的年平均净利润的6倍与国拓厦门51%股权比例的乘积结果，根据协议约定，国拓厦门2019年10月1日至2022年9月30日三个年度的年平均净利润以公司委托的会计师事务所届时出具的审计报告为准，公司应按照协议关于“转让价款”的约定计算最终的转让价款并支付剩余的转让价款。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9年9月23日在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收购国拓（厦门）冷链物流有限公司51%股权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90）。

二、交易进展情况

根据协议约定，公司前期已按照进度完成支付第一笔转让价款 700

万元、第二笔转让价款 830 万元以及第三笔转让价款 1,530 万元。根据公司聘请的华兴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国拓（厦门）冷链物流有限公司专项审计报告》显示，国拓厦门 2019 年 10 月 1 日至 2022 年 9 月 30 日三个年度的年平均净利润为 22,858,496.77 元，故根据协议条款约定，本次交易的总对价金额为 69,947,000.13 元（即 $22,858,496.77 * 6 * 51%$ 的计算结果）。公司于近日已将剩余转让价款共计 39,347,000.13 元支付给交易对手方，其中支付上海克廉商务服务中心 39,343,065.43 元、支付吴芳琳 3,934.70 元。

三、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支付剩余转让价款所使用的资金为公司自有资金，对公司的现金流影响较小，不会影响公司的日常生产经营活动，对公司未来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不会产生重大影响，不存在损害上市公司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四、备查文件

1、华兴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国拓（厦门）冷链物流有限公司专项审计报告》。

特此公告。

北京利德曼生化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3 年 3 月 6 日